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6886)

經修訂之2018年6月13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有關的H股數目(附註1)	
-----------------------------	--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 \_\_\_\_\_ 股H股(附註3)的持有人，  
現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4)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出席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邺區奧體大街139號南京華泰萬麗酒店會議室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本人/吾等指示依照下列適用欄目所標示，就2018年5月24日的經修訂之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列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酌情投票。除非本經修訂委任表格另有定義，否則本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18年5月24日刊發的經修訂之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棄權(附註5)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年度報告			
5.	審議及批准關於預計本公司2018年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附註)			
5.1	與江蘇省國信資產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事項			
5.2	與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關聯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事項			
5.3	與江蘇高科技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事項			
5.4	與江蘇省蘇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事項			
5.5	與其他關聯方的日常關聯交易事項			
6.	審議及批准關於預計本公司2018年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本公司2018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陳志斌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棄權(附註5)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延長本次非公開發行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的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延長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處理本次非公開發行相關事宜有效期的議案			

附註：閣下如只就議案5投「贊成」或「反對」或「棄權」，將被視為對議案5.1至5.5作出同樣表決。例如，閣下只就議案5投「贊成」，閣下將被視為就議案5.1至5.5均投「贊成」。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附註7)：\_\_\_\_\_

附註：

1. 請填上以閣下名稱登記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H股數目。如填上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僅與該等H股有關。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閣下名稱登記的所有本公司H股有關。
2. 請用正楷填上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及地址(須與股東名冊所載位址相同)。
3. 請填上以閣下名稱登記的H股股份數目。
4. 如欲委派年度股東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的字樣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的代表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方可。
5.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或填上閣下所持有的H股數目。如欲投票反對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或填上閣下所持有的H股數目。閣下如欲放棄投票議案，請在「棄權」欄內加上「√」或填上閣下所持有的H股數目。投票權票在計算該決議案表決結果時須作為有表決權的票數處理。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及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棄權」。如無任何指示，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除非在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中另有指示，否則除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經修訂通告所載的議案外，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正式提呈年度股東大會的任何其他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6.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持有人為法人，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法人的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屬聯名持有人，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先者簽署。
7.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果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文本必須於年度股東大會舉行時間或指定的表決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8. 並無按照所打印指示提交本公司於2018年4月26日派發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倘欲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大會，則須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不應提交原代表委任表格。
9. 如已按照所打印指示提交原代表委任表格，股東謹請注意：
  - a) 倘股東並無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年度股東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補充通函及經修訂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新增建議決議案)進行表決。
  - b) 倘股東已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c) 倘股東於經修訂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截止時間後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股東先前已交回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年度股東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補充通函及經修訂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新增建議決議案)進行表決。
10. 填妥及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11. 倘本公司H股有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該等H股投票，猶如其唯一有權的持有人。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先的持有人方有表決權。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該等代表僅可於按H股股數投票時方可行使其表決權。

##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